

少年自然科学丛书



猎过猛犸的人

LIEGUOMENGMA DE REN

猎 过 猛 犸 的 人

刘后一 刘碧玛 著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这本书讲的是一万年前左右，我国东北猛犸族和野牛族成员平凡而又惊险的故事。它通过男女老少各种人物的衣食住行和劳动、娱乐情况的描绘，反映了旧石器时代到新石器时代、蒙昧时代到野蛮时代的过渡，也反映了人类社会生产的第一次重大革命——农业的兴起，包括从采集到种植、从渔猎到畜牧的转变，还有弓箭的发明，陶器的制造，医药卫生的萌芽，桥和船的诞生等等。内容深入浅出，文字生动有趣，适合少年儿童阅读。

读过这本书的人

刘后 刘碧玛 著

倪绍勇 插图 简 毅 装帧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江苏常熟市文化印刷厂排版 江苏武进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4.75 字数 85,000

1991年8月第1版 1991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 - 3,400

ISBN7-5324-0994-5/N-68(JL) 定价: 1.60 元

怎样读这本书

亲爱的少年朋友：

当你看了上面这个标题，也许会觉得奇怪：读书嘛，一行一行看下去就是了，还有什么怎样读的问题呢？

“一行一行看下去”，这当然是对的。可是，同样是看书，有的人收获很大，有的人收获很小，这是什么道理呢？

关键就在于动不动脑筋，会不会提问题。肯动脑筋，会提问题，甚至学着分析和解决问题，收获就大，否则收获就小。

比如这本书，当你看了第一章，你就可能提出这么个问题：原始人有名字吗？

这问题就提得很好。

原始人是没名字的，原始人都是无名英雄。

那么在这本书里为什么要给人物起上些名字呢？因为这是一本故事书，人物没有名字，怎么互相区别呢？有的故事书里用高个子、矮个子、白胡子、黑胡子来区别，这样一来人物少还行，人物多了，还是会弄混的。

我国古代历史书上也给原始人起过很多名字，例如有

巢氏、燧人氏等等。大家一看名字还可以顾名思义：有巢氏构木为巢，燧人氏钻木取火。

这本书里起的名字却在有意无意之间，因为原始人的形象可以起些名字来表示，但是原始人的发明创造却是集体进行的，很难归功于某一个人，就像有巢氏、燧人氏，表面上是一个、两个人，实际上却代表了许多代的许多人一样。

你看了前两章，也许还会提出这样的问题：原始人会说话吗？这个问题我在第二章中解释了，这里再说几句：

语言是人类独有的交际工具。它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出现而出现，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。所以原始人是会说话的，当然是比较简单粗糙的话。

我没有听过原始人说话，即使听过，如实记录下来，大家也会听不懂，所以只好“翻译”——在《东游简记》这节里，我凭想象“记”了一个歌，但也附上了译文。这正像大家读翻译小说似的，那些外国人并不会说中国话，而是译者把他们的外国话翻成中国话了。

当然原始人不会说“自行车”、“电视机”，因为那时候还没有自行车、电视机。其他一些新名词我也尽量不让原始人说。至于我自己，适当说些大概还是可以的，因为我是现代人。

你看了书中狗的驯养，弓箭、陶器等的发明，也许又会提出问题：所有这些科学技术的进步，真会这么快吗？

当然不会这么快。原始社会科学技术的进步，比起现在来，真是慢如蜗牛。一点点小小的进步都是多少代人反

复实践、多次发明的结晶。如果一点不漏，全记下来，将是一本其长无比的书，你看几辈子也看不完。实际上，你看一天就会厌倦的。正如要你在一个花苞前面坐上一天，注视它直到完全开放一样。

可是你在电影里却会看到：一个小小的花苞，一眨眼就开放成一朵大而鲜艳的花了。这是什么道理呢？这是电影工作者采用了慢拍快放手法处理的结果。这本书也是采用“慢拍快放”手法写的。将几千年的事压缩到一年里就把它说完了。

说到这里，我要顺便说明一下：这本书最初取材于札费(là) 诺尔人(我专程到他们的遗址去考察过)，可是札费诺尔人的遗存资料，不像我以前写过的北京人、山顶洞人、半坡人的那么多，所以就将11000~7000年前别的地方发生的一些事儿也吸收进来了，这样，内容就丰富多了。当然，一些过于荒唐、迷信、野蛮、残杀的事儿，我都舍弃不写，因为我认为那对你们没有什么好处。至于这本书里也有一些荒唐、迷信的事儿，我相信聪明的读者是会看得出来的。

还要说明一点，看过《北京人的故事》、《半坡人的故事》的同学，在看这本书的时候，也许会发现：这本书里说的某些事情，似乎在前两本书里也发生过。这是不是雷同呢？雷同是创作的大敌，我在写这本书的时候，也很想避免这一点。可是生活中很多事情是多次重复出现的，不能不多次碰到，例如取火，直到现在还时时刻刻在千家万户重复着。不过各个时期，取火的方式又各不相同，难易程度差别也很

大。细心的读者一定会领会到的。

其他还有许多问题，等着你们去发现和寻觅解答。希望爱动脑筋的少年朋友，看完这本书以后会有所收获。

作者

1988.10.1

目 录

怎样读这本书?.....	1
一 围猎猛犸.....	1
1. 追踪猛犸.....	1
2. 老头协议.....	4
3. 击石取火.....	6
4. 阿猛负伤.....	8
二 猛犸晚会	12
1. 烤猛犸肉	12
2. 猛犸舞会	15
3. 烤火夜话	17
三 乍合还离	21
1. 农姥来了	21
2. 了解环境	24
3. 交换小伙子	27
4. 大小搬家	29

四 安居初记33

1. 小狼狗崽33

2. 张弓射箭37

3. 采集生涯41

4. 弓箭作坊46

5. 杀象剥皮49

五 播种希望53

1. 砍倒烧光53

2. 湖边濯足55

3. 临流羡鱼57

4. 平地播种60

5. 保护幼苗64

六 渔猎生涯67

1. 火星与倒刺67

2. 捕鱼捉蟹69

3. 通过草原74

4. 森林转圈77

5. 小兔得奖81

七 保卫庄稼84

1. 辛苦抗旱84

2. 小桃淘气	87
3. 夜捉野猪	90
4. 编织和制陶	92

八 分久必合99

1. 打猎奇遇	99
2. 东游简记.....	102
3. 险遭灭顶.....	105
4. 最早的“船”.....	109
5. 勇敢的小兔.....	111

九 庆祝丰收.....116

1. 准备收获.....	116
2. 南北丰收.....	118
3. 庆祝晚会.....	122

十 冬去春回.....127

1. 乐极生悲.....	127
2. 后菽呼救.....	130
3. 狗熊姥姥.....	132
4. 春回大地.....	136

十一 后来呢?141

一 围猎猛犸

1. 追踪猛犸

向阳山坡上的积雪渐渐融化了，那朔风凛冽的余威也渐渐地在消逝。

几个蓬头垢面的人迎着北风，斜披着夕阳，沿着被一群猛犸象踏出的林间小路行进。这是一万多年前的东北原始人。

他们的长相和现代的东北人没有太大的区别，只是更



加壮实些；他们眉弓粗壮，颧骨突出，前额扁平而斜长，又圆又尖的后脑勺朝后上方高耸着。

他们身披兽皮缝制的背心，将前胸和后背包裹起来；腰间围着一条兽皮，用一根兽筋胡乱缠在腰上，看上去好像系着一条裙子；臂膀和腿脚则裸露在外面，轻便自如地朝前走，并无冻得难受的感觉。

他们各人手里拿着树干粗制成的木棒，或者棒尖绑着尖石片的长矛，有时将它扛在肩上，有时拄着当拐杖。有的手里还握着块石器，那不是到处都拾得着的普通的石头，而是经过一番打制之后做成供砍砸、刮削用的工具，块头儿比较大，塞在胸前皮背心里的，还有一些细石器。

他们一共七个人。当然，他们还弄不清“七”这么个大数目，只知道有谁谁谁就是了。

这是野牛族的一个狩猎队，领头的是一个老头儿。说他老吧，其实也才五十几岁。因为那时候“人生四十古来稀”，所以他就成了族里的老寿星了。他眉毛胡子都已花白，但是身子骨还结实，身上裸露的地方，到处都是伤疤，这是他五十年来战天斗地的光荣标记。大家亲昵地管他叫盘谷。

还有一个小姑娘，约莫十五六岁，这是这七个人里唯一的女性。她没有白嫩的肌肤，而是一身黄中带黑的结实的皮肉。她头上缠了一根兽皮带，长长的头发蓬松地披在肩上，弯弯的双眉之下，转动着一双滴溜溜的眼睛，如同一头娇媚的小母鹿那样惹人怜爱。大家都管她叫小鹿。

还有一个小男孩，只有十来岁光景，因为他窜来窜去，

非常敏捷，可又有点胆小怕事，像一只小兔子，大家就叫他小兔。

另外就是阿猛、阿犸、阿犀、阿牛，都是二三十岁的青年人。

他们都一天没吃东西了，现在正拖着疲乏的步子朝前走。只有小兔不知哪来的劲头，奔前窜后的，蹦跳个不停。

正行间，忽然跑在前面的小兔窜回来了。他向大家报告：前面发现几堆猛犸的粪便。



大伙跑上前去一看，果然是泡新鲜的猛犸象的大粪，还在微微冒热气。盘爷踩在一泡大粪里，焐(wū)一焐冻坏了的双脚。小兔、阿猛等立刻学样，各抢占一泡大粪焐起脚来。

这时候，盘爷发话了，大意是：“大粪还暖得很哩！说明猛犸就在前面。我们赶快赶上去，只要逮住一头小的，今晚就可以饱餐一顿。”说着，抬腿就走，大家顿时兴奋起来，一个接一个地跟着他走。

转出树林子，前面是一片银海，那是薄薄的一层残雪覆盖的一片辽阔的石地，只有几棵稀疏的大树。远处，一群猛犸，像一座座小山在缓缓移动。在落日余辉里，它们高耸的肩峰，长长的象牙，灵巧的鼻子，轮廓分明，连身上披着一闪一闪的长毛，也看得很清楚。

2. 老头协议

他们正准备冲锋，向猛犸发动进攻，忽然，从一棵大树后面闪出一个人来。大家先是一愣，再定睛一看，也是一个像盘爷一样的老头。

只见他将手上的长矛丢在地上，高举一双空手，“喂”了一声，向这边招呼。

这是一种友好的表示。盘爷立刻向后一摆手，让大家站住。把右手拄着的长矛，左手握着的石块，全部扔在地上。然后面对来人走去。那老头也迎了过来，两人互相看



了看伸出的空手，立即紧紧地握住了——这就是我们今天握手礼的起源。

“哇呀猛——吗？”那老头指了指前面的猛犸群，又将手垂下来摇摆着，仿佛猛犸鼻子在摆动。意思是懂得的：你们是去抓那些猛犸吗？

“唔唔！”盘爷点着头，意思说：“是呀！”

“哇呀人——？”那老头向阿猛他们挨个挨个地指指划划，又做了一个比划猛犸高大的手势，意思是：凭你们这么

几个人，还能斗得过猛犸？

盘爷连说带比方——摇摇头，又做了一个比划小猛犸的手势，再拍拍肚子，说明他们只要能逮住一头掉队的小猛犸就心满意足了。

那时候人们的语言还是非常简单粗糙的，加上点手势才能勉强表达自己的意思。为了节省篇幅，在这本书里，我将他们的话都翻译成现代汉语了。

原来那老头是猛犸族的，自称古爷，是来要求合作的。还说，他们在前面已经埋伏好了人，只要求盘爷他们将猛犸群赶到前面大石坡上去就行了。得到的猎物两族平分。

盘爷也作了自我介绍，自称是野牛族的。他高高兴兴地答应了古爷的要求，并且招呼阿猛他们过来，和那老头见了面，传达了双方达成的协议。大家都很兴奋，小鹿、小兔高兴得蹦了起来。

古爷一见大家都同意，便拍了一下阿猛的肩膀说：“小伙子，可别让猛犸都跑掉了！”于是告别大家，匆匆忙忙地先走了。他哪里知道，他这么一句话，后来却差一点送了阿猛的命。

这时，盘爷立即组织大伙，拿起棍棒、长矛和石块，摆开阵势，向猛犸群展开围追和堵截。

3. 击石取火

天色渐渐暗了，左前方和右前方都出现了火把儿。

盘爷立刻命令大家暂时停下来，分头采摘松树枝，结扎火把。又叫小鹿拿出火石，准备取火。

小鹿从胸前掏出一个小羊皮包儿，找到一棵大树，趴在它背风的一面，然后解开包儿，从中拿出两块火石，使劲敲打起来。

这击石取火，一要有合适的石头，二要相当的体力，三要高超的技术，才能取到。只有火石，没有体力，就不能持久；有了火石和体力，没有熟练的技术，虽然也能打出火星来，但是星星之火，稍纵即逝，也不可能点燃火把，熊熊燃烧。

这小鹿，别看她年纪不大，却是这几个人中取火本领最好的。她左手拿着一块火石，紧靠在羊皮上面的干蘑菇丝上，右手握紧一块黄色的硫化矿石，使劲地敲打着，那火花金灿灿地冒出来，纷纷落在干蘑菇丝上。但是刚刚落下，立即就灭了。这样反复了多少次。

小鹿一面使劲敲打着，一面睁大眼睛注视着。忽然，一颗火星落在一星点干蘑菇丝上，冒出了一丝丝烟，灭了，却点燃了另一星点干蘑菇丝。小鹿立刻去掉石块，将那团干蘑菇丝捏拢来，转动着，低下头，轻轻地吹嘘着，只见火星从一星点干蘑菇丝传给另一星点干蘑菇丝，一下子点燃了好几星点干蘑菇丝，冒出了一朵小红火花。

一把干松树枝叶及时地伸了过来。不用抬头看，小鹿就知道这是盘爷送过来的。干树叶烧着了，盘爷顺手点燃了用干树枝做成的一个大火把。于是，一传二、二传四，阿猛、阿犸、阿犀、阿牛的大火把都着了。最后点着的是小兔